



# 利記控股有限公司

## LEE KEE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637



ANNUAL REPORT 2009 年報

憑藉於金屬行業的悠久歷史及  
豐富經驗，利記已成為  
具領導地位的金屬供應鏈管理公司，  
向客戶提供獨有的  
一站式供應鏈管理服務(IVAS)  
和優質產品。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公司架構
4	主席報告
9	財務概要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9	企業管治報告
22	董事會報告
32	獨立核數師報告
33	綜合收益表
34	綜合全面收益表
35	綜合財務狀況表
37	財務狀況表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39	綜合權益變動表
40	財務報表附註
8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陳伯中(董事會主席)  
陳婉珊  
馬笑桃  
William Tasman WISE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維國  
梁覺強  
許偉國

## 公司秘書

卓華鵬(CPA (HKICPA), FCCA, ACA)

## 審核委員會

鍾維國(審核委員會主席)  
梁覺強  
許偉國

## 薪酬委員會

陳伯中(薪酬委員會主席)  
鍾維國  
梁覺強

## 提名委員會

陳伯中(提名委員會主席)  
馬笑桃  
梁覺強

## 授權代表

陳婉珊  
卓華鵬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大埔工業邨  
大發街16號

## 公司網站

[www.leekeegroup.com](http://www.leekeegroup.com)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本公司法律顧問

### 香港法律：

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  
中環遮打道16—20號  
歷山大廈20樓

### 開曼群島法律：

Maples and Calder Asia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504室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637

# 公司架構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公司)

 **利記控股有限公司**  
LEE KEE HOLDINGS LIMITED

 **利記集團有限公司**  
LEE KEE GROUP LTD.

利記五金有限公司(香港)  
分銷鋅合金及鋅

利豐五金有限公司(香港)  
分銷有色金屬，包括鋁合金及鋁

利昇五金有限公司(香港)  
分銷鎳及其他化工原料貴金屬

利泰(貴金屬)有限公司(香港)  
分銷貴金屬

Toba Co., Ltd.(香港)  
物業持有

德榮管理有限公司(香港)  
提供管理服務

利城亞洲有限公司(香港)  
物業持有

利保金屬檢測中心有限公司(香港)  
金屬檢測實驗室

深圳市利昌中興貿易有限公司(中國)  
分銷有色金屬

無錫利長金屬材料貿易有限公司(中國)  
分銷有色金屬

廣州市利均貿易有限公司(中國)  
分銷有色金屬

佛山市南海區利采隆有色金屬有限公司\*(中國)  
製造鋁合金

利業金屬有限公司\*(香港)  
分銷及加工不銹鋼

金利合金製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中國)  
製造鋅合金

# 擁有70%之權益  
^ 擁有60%之權益  
\* 擁有50%之權益





陳伯中  
主席

利記年內表現突出，  
突顯出專業、創意、毅力、  
經驗以及對成功的決心。

##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宣佈，利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利記」或「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積極因應市況發展採取一切可行措施，取得突出表現。

由於世界各地政府採取刺激經濟措施，全球經濟停止下滑，並於年底開始顯示出復甦的「綠芽」，金屬價格呈上升趨勢。利記採取的務實措施惠及整個集團，尤其是庫存價值上升令本集團獲益豐盛。

根據二零零九年倫敦金屬交易所三個月期貨交投價格，鋅升112%，而鎳及鋁亦分別有58%及45%的溫和升幅。二零零九年毛利增加至約217,000,000港元，而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亦激增至約107,000,000港元。為配合本公司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的企業目標，以及讓股東以有效及直接的方式分享本集團整體表現所帶來的成果，董事會於考慮投資及經營環境以及所持現金後，建議向股東派付本年度每股10.5港仙股息（包括末期股息2.5港仙及特別股息8港仙）。

憑藉存貨及信貸管理以及削減經營成本等預防措施，利記得以克服金融危機帶來的沖擊。除此之外，另一措施包括強化為客戶度身訂造的一站式供應鏈管理服務（「IVAS」），以及透過縮短付運及生產時間產生效益。

本公司亦致力保持採購質量，確保向新增和可靠的供應商取得穩定的材料供應，並成立全資附屬公司利保金屬檢測中心有限公司（「利保」），讓本集團可提供嶄新、全面的服務。利保獲得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HOKLAS」）之認證，是香港首間獲得HOKLAS在金屬及金屬合金類別認證的實驗室。此一行動令本集團成為市場先驅，將增強利記的競爭優勢。

利保透過實驗室檢測，向顧客提供專業意見，範疇涵蓋由原材料起至最終成品之間各生產程序。化學成份和金相學測試提供質量保證，以及次品的缺陷分析。利保的專業技術團隊亦就改善壓鑄產品品質以及生產問題解決方案提供建議。此一行業頂尖設施的啟用令利記於競爭者中脫穎而出，並為本集團日後發展及鞏固市場地位奠下基礎。





鑑於各國對進口產品的監管日益收緊，如歐盟於二零零三年採納的危害性物質限制(「RoHS」)指令，本集團亦計劃開拓下游技術支援業務。

於取得所需政府批文後，我們將IVAS服務拓展至位於廣州、無錫及深圳的營銷中心，並加強滲透國內貿易市場的力度。顧客追求靈活的定價機制，以便減輕存貨風險，為利記帶來蓬勃商機。因此，基於倫敦金屬交易所與上海金屬交易所交易商品在品質和定價方面的差距收窄，本集團受惠於客戶優先選擇進口貨品的傾向。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繼續加強上游及下游供應鏈活動，專注發展本集團擁有50%權益的鋅合金製造合營企業金利合金製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金利寧波」)以及本集團擁有60%權益，並於南海擁有及營運鋁合金加工廠的附屬公司佛山市南海區利采隆有色金屬有限公司的業務。

與本集團全面融合後，本集團擁有70%權益的不銹鋼加工及分銷公司利業金屬有限公司(「利業」)於二零零九年為本集團帶來約94,000,000港元的收益。受惠於與大埔科技及物流中心整合操作，利業成功透過把握交叉銷售機會和採取更能回應市場需求的物流安排，削減營運成本及提高競爭力。

儘管本集團所處行業於二零零九年面對艱巨挑戰，但本人認為利記年內表現突出，顯示出專業、創意、毅力、經驗以及對成功的決心。憑藉雄厚財政根基以及審慎的財務政策，本集團表現傲視同儕。期內表現遠勝過去兩年，同時亦已準備就緒迎接未來，努力恢復並超越衰退前的業績水平。利記同全於過往建立的分散及廣泛的客戶網絡亦已見成效。此外，利記只向取得合適認證的國際供應商採購，並服務精選優質客戶，藉以保持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和聲譽。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業務夥伴的全力配合，管理層團隊及員工克盡職守，以及客戶長久以來的忠實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陳伯中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





因應業務發展  
而訂立的策略性部署及  
成功建立的分銷網絡令  
利記表現理想及錄得可觀的  
全年毛利及純利增長。

# 財務概要

以下乃按下述附註的基準編製之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及綜合資產與負債之概要：

## 綜合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收益	<b>2,433,980</b>	4,127,696	6,437,335	5,700,451	3,195,902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b>123,201</b>	(2,298)	(28,565)	491,379	246,119
所得稅開支	<b>(16,178)</b>	(3,066)	(6,585)	(85,986)	(42,438)
年內溢利／(虧損)	<b>107,023</b>	(5,364)	(35,150)	405,393	203,681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106,940</b>	60	(37,281)	400,344	203,291
少數股東權益	<b>83</b>	(5,424)	2,131	5,049	390

## 綜合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總非流動資產	<b>131,264</b>	128,923	79,240	20,501	13,963
總流動資產	<b>1,544,137</b>	1,227,848	1,523,637	1,812,578	732,668
總資產	<b>1,675,401</b>	1,356,771	1,602,877	1,833,079	746,631
總非流動負債	<b>2,952</b>	2,203	2,019	2,069	1,692
總流動負債	<b>423,772</b>	152,810	415,584	500,515	391,417
總負債	<b>426,724</b>	155,013	417,603	502,584	393,109
資產淨值	<b>1,248,677</b>	1,201,758	1,185,274	1,330,495	353,522

附註：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財政年度各年之綜合業績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財政年度各年的報告期末之綜合資產與負債概要，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該等財政年度全年或自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已存在。



## 擁有專業團隊

和數十年經驗，利記繼續透過多元化的國際供應商網絡，為眾多忠實及具質素的客戶提供優質金屬產品，從而鞏固及提升本集團市場地位，並協助客戶達成企業目標。



## 整體業務表現

由於世界各地政府採取刺激經濟措施，全球經濟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度停止下滑。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全球經濟似已走出谷底，並開始顯示出復甦的「綠芽」，而亞洲地區強勁的經濟增長亦開始帶領全球其他國家走出經濟衰退。期間出現的利好消息尚包括美國於二零零九年最後一季錄得5.9%的經濟增長，中國亦錄得8.7%的全年經濟增長。在此經濟背景下，基本金屬價格於二零零九年整體呈上升趨勢，鋅、鋁及鎳價格於年內分別上升112%、45%及58%，然而，其平均價格仍然低於二零零八年的水平。

由於金屬價格及銷售噸數下降，二零零九年的收益減少至約2,43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128,000,000港元)。銷售噸數下降主要由於金融危機令市場整體陷入衰退及集團收緊信貸控制所致。然而，本集團仍成功將全年毛利增加117,000,000港元至約21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0,000,000港元)及銷售了136,000噸鋅及鋁合金(二零零八年：162,000噸)。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零八年約60,000港元增加至約107,000,000港元。此表現主要由於有效的庫存管理，使本集團在金屬價格上升時能從持有存貨得益更多，以及持續改善成本控制。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將行政開支減少5.9%，分銷及銷售開支削減35%，足以抵銷銷售總噸數所錄得的17%下降。此外，於二零零九年利率相對較低令年內的融資成本及利息收入大幅下降。

倫敦金屬交易所與上海金屬交易所之間的金屬差價收窄、加上中國消費開支在全球經濟衰退的情況下仍錄得驕人增長(如國家的汽車行業)，證明本集團擴充銷售覆蓋，從而受惠於中國未來出現的龐大商機之定位正確。

此外，利記將積累本集團管理層因應是次所面對歷來最艱難的經濟環境而發展出的優勢及經驗，將作為未來同類情況的應變措施。

## 業務回顧

作為領先的金屬供應鏈管理公司，利記憑著其專業及富經驗的管理團隊，自創獨特的「一站式供應鏈管理服務」(IVAS)模式，為客戶提供覆蓋多個環節的一站式服務，其中包括金屬熔煉、全球採購、貨物運輸、倉儲管理、客戶服務、市場訊息及檢測鑒定，這令客戶可享有度身訂造的服務及確保產品質素。

本集團採購及分銷壓鑄鋅合金及特高級純鋅，佔本集團收益的67%(二零零八年：66%)，連同壓鑄鋁合金及鋁錠佔本集團收益的12%(二零零八年：9%)，鎳及鎳相關產品及電鍍化工原料(包括含銻之貴金屬化工原料)佔本集團收益的17%(二零零八年：21%)及不銹鋼佔本集團收益的4%(二零零八年：4%)。有見於越加著重產品質量及需要更廣泛的產品規格的趨勢，本集團開始於中國內地及海外向新供應商進行採購，





金屬熔煉

全球採購

貨物運輸

倉儲管理

鑒於本集團歷史悠久及豐富的市場經驗，尤其擁有強大的分銷網絡及優質的客戶群，加上財務背景雄厚，彼等皆願意與本集團合作。具成效及效率的運輸安排及存貨設施以及龐大的客戶基礎令本集團可向客戶提供即時提貨，令彼等可因應迅速改變的市況以較低成本提高靈活性。作為本公司重要方向的邁進，利記投放更多資源予優質及信譽良好的客戶，加強彼此合作關係，另增加供應商網絡，以覆蓋大部份具合適認證的世界級供應商，務求提升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及聲譽。

作為有關產品質素的額外客戶服務，利記已建立了由其全資附屬公司利保金屬檢測中心有限公司(「利保」)營運的金屬檢測實驗室，該實驗室正獲得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HOKLAS」)之認證，HOKLAS的認可準則是根據ISO/IEC 17025:2005《測試及校正實驗所能力的通用規定》而制定。利保是香港首間獲得HOKLAS在金屬及金屬合金類別認證的實驗室。此認可計劃大大提升利保的測試及管理水平，讓利保所發出的認可報告，



## 客戶服務

可以與海外認證機構互相承認。憑著利保的專業團隊，配合香港政府促進檢測及認證產業及本集團的多元化的發展，該實驗室服務預期將成為另一個增長的領域。儘管利保於二零零九年並未為本集團帶來龐大收益，然而，已為本集團節省以往外發檢測的時間和成本，其亦加強了本集團的領先地位及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優勢。

戰略性部署及成功建立的分銷網絡令利記表現理想及錄得可觀的全年毛利及純利增長。利記不會故步自封，而是堅守以新元素及服務持續改善IVAS的理念，令本集團可在競爭對手

## 市場訊息

## 技術支援

## 檢測鑒定

中脫穎而出及維持市場領先地位。事實上，利記於二零零九年銷售鋅合金數量佔中國全年鋅合金入口量的73%。

利記亦憑藉其強大及廣闊的供應商及優質客戶網絡為大中華區、越南、印尼、泰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約1,400名客戶服務，其中大部份為珠江三角洲區域的外資實體。國內市場的增長主要集中於製造商業產品，例如浴室設備、家居五金器具、玩具、家庭電器、時裝配飾及汽車零件等。



全資附屬公司利呆金屬檢測中心榮獲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HOKLAS)認證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設立營銷中心於廣州、無錫及深圳等戰略位置，令利記可把握國內增長所帶來的商機，而該等中心帶來約168,000,000港元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8%。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開始籌備於重慶設立辦事處的工作。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繼續加強上游及下游供應鏈活動。本集團擁有50%權益的鋅合金製造合營企業，金利合金製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金利寧波」)，生產約11,520噸鋅合金，為本集團帶來約96,000,000港元的收益貢獻。

本集團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佛山市南海區利采隆有色金屬有限公司(「利采隆」)於南海擁有及營運鋁合金加工廠，並受惠於循環再用行業日趨普及以及汽車及家庭電器行業的增長趨勢，該公司採用購自中國及海外供應商之廢鋁生產約9,480噸鋁合金，於二零零九年，此為本集團帶來約136,000,000港元的收益。為了更能善用本集團之資源，本集團已暫緩於肇慶興建鋁合金加工廠之計劃，並在研究替代方案。

受惠於位於大埔科技及物流中心及將業務擴充至中國，本集團擁有70%權益的不銹鋼加工及分銷公司利業金屬有限公司(「利業」)成功削減營運成本及採取更能回應市場需求的物流安排。於二零零九年，利業出售4,660噸不銹鋼，為本集團帶來約94,000,000港元的收益。

## 前景

面對外圍環境的不停轉變，利記有信心本集團仍處於有利位置，可受惠於國內市場的增長及產品質量及環保業務的新行業發展趨勢。憑藉我們在金屬行業上豐富的經驗、專業的團隊、完善的財務框架及有效率的營運結構，本集團有信心可有效地憑藉所擁有的眾多優勢擴充業務。

利記的大埔科技及物流中心已加強及擴充其客戶服務種類，並於此艱巨的時刻削減成本。於深圳、無錫及廣州的營銷中心正擴充於國內市場增長迅速地區的銷售網絡，特別著重於長江三角洲的業務擴充。同時，隨著國家發展步伐的趨向，本集團亦會將其業務拓展至中國中西部地區，為當地金屬製造業供應優質金屬及提供卓越服務。

不論市場環境如何轉變，利記將繼續發展其核心優勢及致力按照本集團的ISO 9001:2008確保質素及持續作出改善。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把握與利業合併所帶來的商機，並致力提升利采隆的市場地位，令其可把握汽車行業的商機。

展望未來，利記計劃透過其豐富而專業的經驗、卓越的客戶服務、審慎發展上下游業務的經營方針及尋求具合適認證的供應商的政策，以積極進取的行動於全球經濟復甦之際提升集團市場地位。

## 股息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八年：每股1港仙)，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派付的股息總額為8,287,500港元(二零零八年：8,287,500港元)。

為讓股東以有效及直接的方式分享本集團整體表現所帶來的成果，於考慮投資及經營環境以及從手頭現金與資金需要方面審視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後，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本年度每股10.5港仙股息(包括末期股息2.5港仙(二零零八年：7港仙)及特別股

息8港仙(二零零八年：無))。待股東批准後，每股10.5港仙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或前後派付。二零零九年的股息總額為每股11.5港仙(二零零八年：每股8港仙)，合共約為95,30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6,300,000港元)。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作登記。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資源、銀行借貸及股東注資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無限制現金及銀行結餘約71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64,000,000港元)，銀行借貸則約為28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4,000,000港元)。有關借貸屬短期性質，大部分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按市場利率計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借貸總額相對權益總額)為22.4%(二零零八年：6.2%)。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64.4%(二零零八年：803.5%)。

本公司已就其若干附屬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獲取約1,448,000,000港元之一般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約1,977,000,000港元之擔保。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銀行融資額中已動用約280,000,000港元。本集團之60%附屬公司利采隆抵押其擁有之土地廠房予銀行擔保該公司一般銀行融資約5,700,000港元。

本集團不斷評估及監控就金屬價格(參考市場情況)承擔之風險。為了有效地控制風險及利用價格趨勢方向，本集團管理層會採用適當的經營策略並設置相應的庫存水平。

本集團的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港元與美元幣間換算。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250名僱員(二零零八年：240名僱員)，另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合營企業金利寧波僱用約50名僱員(二零零八年：50名僱員)。該等僱員的薪酬、升遷及薪金考核乃根據其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現行行業常規作出評估。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部分包括基本薪金及(如適用)其他津貼、獎勵花紅，以及本集團向強制性公積金或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其他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將予授出的購股權，以及培訓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0,000,000港元)。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執行董事

**陳伯中先生**，62歲，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董事。陳先生自一九六七年以來一直任職本集團，現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陳先生在有色金屬行業擁有逾43年經驗，彼取得燕山大學材料工程碩士學位。陳先生亦為香港壓鑄及鑄造業總會永遠榮譽會長、香港工業專業評審局(機械金屬業)榮譽院士、香港五金商業總會副監事長、香港工業專業評審局名譽會長、香港機械金屬業聯合總會榮譽會長、香港科技協進會名譽會長。陳先生為馬笑桃女士之配偶及陳婉珊女士之父親。

**陳婉珊女士**，38歲，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之合營企業董事。陳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現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日常營運，制訂及實施公司政策及程序，與供應商及客戶磋商主要合約，以及制訂定價策略，以應對市場轉變。陳女士在有色金屬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彼取得公開大學與加拿大卑斯省理工大學合辦的行政學學士學位。陳女士取得香港工業專業評審局副院士資格及二零零八年香港青年工業家獎。陳女士亦為香港壓鑄及鑄造業總會副會長、香港青工業家協會執行委員、慈善機構利生慈善基金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兼董事及仁愛堂第三十屆董事局總理。陳女士為陳伯中先生與馬笑桃女士的女兒。

**馬笑桃女士**，60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銷售總監及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董事。馬女士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本集團，現負責監察本集團整體銷售事務、發展策略、帶領及領導銷售經理分析市場資訊、擴大現有業務及開拓未來新業務。馬女士從事有色金屬行業逾25年，彼取得燕山大學材料工程碩士學位。馬女士乃香港壓鑄及鑄造業總會司庫、香港工業專業評審局副院士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馬女士為陳伯中先生的配偶及陳婉珊女士之母親。

**William Tasman WISE先生**，66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若干新項目及出任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在加入本集團之前，Wise先生任職Zinifex Limited的全球市場推廣及銷售總經理。彼在採礦及冶煉業擔任高職逾40年。Wise先生取得塔斯馬尼亞大學經濟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維國先生**，60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先生於財務顧問、稅務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曾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退任。彼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一家專業顧問公司貝德企業顧問有限公司，出任稅務及業務顧問總監一

職。鍾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會員。彼於二零零五／零六年度出任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主席。彼目前亦於奕達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貿易通電子貿易有限公司(兩家均為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梁覺強先生**，46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現於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曾於香港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任職12年，及逾8年於若干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任職財務總監之經驗。梁先生取得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現名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及清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梁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許偉國先生**，37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於摩根富林明滙建(亞洲)有限公司任職副總裁，專責基建投資。於此之前，彼為國民信託投資有限公司(「國民信託」)之副總經理，該公司為一家在中國提供金融服務的公司。在加入國民信託之前，許先生為新興市場投資合伙公司之董事。彼擁有逾12年之企業融資及直接投資經驗。許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經濟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許先生為特許註冊金融分析師(CFA)。

## 高級管理層

**卓華鵬先生**，45歲，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卓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財務事宜。在加入本集團前，卓先生曾在多間私人及上市公司任職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以及業務顧問。卓先生在會計及核數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卓先生持有香港大學工程科學學士學位、澳洲麥加里大學應用金融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卓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甄焯欽先生**，63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辭任其董事之職，並自二零零七年三月開始為本集團中國部主管，負責本集團在中國之營運。彼亦為本集團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董事。在此聘任之前，甄先生為一家鋼管公司之董事及為一家東莞金屬工廠的顧問。甄先生在中國、台灣及香港的鋼鐵業務及金屬貿易擁有逾22年經驗。

**鄭奕騰先生**，40歲，為本集團技術總監。鄭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集團，現時主要負責有色金屬的技術及生產事項，包括領導、指引及督導技術及生產團隊。鄭先生亦參與本集團之若干發展項目及銷售活動。在加入本集團前，鄭先生在一家技術服務公司任職4年，離職前為高級化驗師。鄭先生取得澳洲悉尼科技大學化學應用科學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材料科技及管理碩士學位。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乃非常重要，藉以達致有效的問責性。因此，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已實施不同措施以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就董事所知及除此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若干程度之建議最佳常規之原則，亦不察覺於二零零九年有任何不遵守當時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之證券交易，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在向全部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並不察覺於二零零九年有任何董事不遵守標準守則。

## 董事會

董事會之組成及董事簡短個人資料已分別載於此年報內之董事會報告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部份。

董事會負責監察及指導本公司整體策略與管理、指引及監控本集團之重要企業事宜、評估本集團之表現。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成立了執行委員會，除董事會保留如收購及出售、關聯交易等重大事宜及保留事宜之批准權力，該執行委員會可根據書面職權範圍行使董事會授予之權力。管理層在行政總裁領導下負責本公司日常管理。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確認書，認為彼等與本集團為獨立。

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部份所載外，就董事所知，董事會不察覺董事會成員之間有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由兩位不同人士擔任。董事會主席—陳伯中先生主持全部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在彼缺席之情況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將選出另一位本公司董事主持該等會議。彼亦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本公司之行政總裁—陳婉珊女士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日常營運，制訂及實施公司政策及程序，與供應商及客戶磋商主要合約，以及制訂定價策略，以應對市場轉變。

## 非執行董事

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為期兩年的委任函件，其中兩封於過往任期兩年屆滿後自二零零八年十月四日起續訂，其中一封於過往任期兩年屆滿後自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起續訂。

## 董事薪酬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薪酬待遇、決定發放花紅及考慮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薪酬委員會由陳伯中先生、鍾維國先生及梁覺強先生三位成員組成，其中兩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陳伯中先生。於二零零九年，薪酬委員會已履行其職務，審閱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

## 董事提名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董事及管理董事會的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由陳伯中先生、馬笑桃女士及梁覺強先生三位成員組成，其中一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履行的職責為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之核數師提供之審核服務之酬金乃雙方就服務範圍而相互達成，二零零九年就年度審核支付之年度審核費用為1,235,000港元。此外，本公司之核數師亦向本集團提供了非審核服務，主要為中期審閱及稅務的非審核服務，總費用為約366,000港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的成員有鍾維國先生、梁覺強先生及許偉國先生，全部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鍾維國先生擔任主席。

於二零零九年，審核委員會已履行其職務，審閱財務事宜、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與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核數師洽談，以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率

下表概述於二零零九年個別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率：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陳伯中先生	5/5	—	1/1	1/1
陳婉珊女士	5/5	—	—	—
馬笑桃女士	5/5	—	—	1/1
William Tasman WISE先生	5/5	—	—	—
鍾維國先生	5/5	3/3	1/1	—
梁覺強先生	5/5	3/3	1/1	1/1
許偉國先生	5/5	3/3	—	—

## 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了解彼等編製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綜合財務報表(「二零零九年財務報表」)之責任，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於二零零九年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已載於年報內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內部監控

董事承認彼等審查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之責任，並已就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外聘獨立顧問公司審查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範圍涵蓋重大財務、經營、合規及風險監控、資源充足程度、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部門之員工學歷及資歷，以及培訓課程及預算。由於並無察覺任何重大監控不足之處，並正採取若干行動改善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故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均對結果感到滿意。

##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全體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此外，本集團設有本身之網站，本公司股東可於網站內取得本公司資料並與本公司溝通。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保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以及利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採購及分銷有色金屬，主要包括鋅合金及鋅、鎳及鎳有關產品、鋁合金及鋁，及其他電鍍化工原料(包括貴金屬化學品，例如銀、金及銻)、加工及分銷不銹鋼、生產鋁合金以及金屬檢測實驗室。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年內之業績載於第33頁之綜合收益表內。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八年：每股1港仙)，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派付的股息總額為8,287,500港元(二零零八年：8,287,500港元)。

為讓股東以有效及直接的方式分享本集團整體表現所帶來的成果，於考慮投資及經營環境以及從手頭現金與資金需要方面審視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後，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本年度每股10.5港仙股息(包括末期股息2.5港仙(二零零八年：7港仙)及特別股息8港仙(二零零八年：無))。待股東批准後，每股10.5港仙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或前後派付。二零零九年的股息總額為每股11.5港仙(二零零八年：每股8港仙)，合共約為95,30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6,300,000港元)。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作登記。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76,000港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 股本

有關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約為1,256,000,000港元。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概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開曼群島法例亦無對有關權利作出任何限制，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發售新股予現有股東。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第9頁。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於二零零九年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購股權

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表揚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發展及／或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作出貢獻之本集團成員公司若干董事及全職僱員。授出購股權之代價為1港元。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2.136港元，相等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在聯交所上市時發售價之80%。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一直有效直至其屆滿之日止。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之招股章程內。

有關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涉及可認購合共20,921,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尚未獲行使，相當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46%。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各方所獲授購股權之價值載列如下：

	港元
<b>董事</b>	
陳伯中先生	6,690,360
馬笑桃女士	5,491,689
陳婉珊女士	3,902,717
<b>其他</b>	
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13,560,433

於二零零六年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31,000,000港元，乃根據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此模式之主要輸入項目為於授出日期之股價每股2.67港元、如上文所述之行使價每股2.136港元、預計股價波動為65%、預計購股權期限三年、預計股息收益率4.48%及無風險年息率3.97%。按預計股價回報標準偏差計算之波幅乃根據過去五年從事金屬買賣之聯交所上市公司之股價回報波動釐定。

## 購股權(續)

### 2. 購股權計劃

設立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專有利益之機會，並鼓勵參與者致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以為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帶來整體利益。購股權計劃之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之董事及僱員、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辦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及服務供應商。購股權將以代價1港元授出。購股權計劃將一直有效直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為止。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特定購股權之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釐定，惟有關價格將不得低於以下之較高者：

- (i) 股份於建議有關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建議有關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於建議有關授出日期之面值。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所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合共最高不得超過於上市時股份加上根據股東批准之超額配股權(「計劃授權上限」)或更新計劃授權上限發行之股份總數之10%。此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所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或將予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所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參與者已授出或將予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建議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任何進一步授予超過1%上限之購股權必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須放棄投票。

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陳伯中先生

陳婉珊女士

馬笑桃女士

William Tasman WISE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維國先生

梁覺強先生

許偉國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130條，陳伯中先生、鍾維國先生及梁覺強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之合約權益

本公司、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並無參與訂立於本年度報告期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生效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及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合約。

##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訂立了一份非獨家原材料供應協議（「原材料供應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原材料供應協議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交易日期	: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
交易參與方	:	(1) 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佛山市南海區利采隆有色金屬有限公司（「利采隆」），作為買方 (2) 佛山市南海區萬興隆製品金屬有限公司（「萬興隆」），作為供應商
交易詳情及目的	:	萬興隆將向利采隆提供原材料以用作生產。
總代價	:	於二零零九年，利采隆從萬興隆採購原材料總代價約為83,801,000港元。
原材料供應協議之主要條款	:	(1) 萬興隆根據利采隆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所下之購貨單，向利采隆供應廢鋁。 (2) 原材料之價格將按照獲中國廣東省業內人士廣泛參考之獨立金屬信息供應商每日公佈及更新之現行市價釐定。 (3) 利采隆須於從萬興隆收妥廢鋁後五日內以銀行轉賬或電匯形式清付購買款。
性質及關連人士權益	:	萬興隆為利采隆另一主要股東（持有利采隆40%股權）之聯營公司。

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要求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認為持續關連交易乃：

1. 按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範疇訂立；
2. 以正常商業條款訂立（或不遜於本集團給予獨立第三方或從獨立第三方取得之條款訂立）；及
3. 根據規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之協議進行，且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 持續關連交易(續)

董事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按抽樣測試基準執行若干協定程序。根據已執行之工作，核數師已向董事會提供函件說明下述事宜：

1. 該等交易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2. 該等選定之交易已根據選定之樣本，按規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及
3. 該等交易之金額並無超出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之公佈所披露之相關年度上限金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歷載於本年報第17及第18頁。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依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載，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賦予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1.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之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陳伯中先生	全權信託之創立人	600,000,000	72.40
馬笑桃女士	信託之受益人	600,000,000	72.40

附註：

1. 該600,000,000股股份由Gold Alliance Global Services Limited(「GAGSL」)持有，Gold Alliance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GAIML」)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GAIML則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HSBC Trustee」)作為陳伯中家族信託之受託人身份持有。陳伯中家族信託乃由陳伯中先生作為信託創立人及HSBC Trustee作為受託人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六日成立之不可撤銷全權信託，其受益對象包括馬笑桃女士及陳伯中先生之其他家族成員。陳伯中先生為陳伯中家族信託之信託創立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GAGSL所持有之6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由於陳伯中先生之配偶兼執行董事馬笑桃女士為陳伯中家族信託之受益對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GAGSL所持有之6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或淡倉(續)

###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本衍生工具說明	相關股份數目
陳伯中先生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4,705,860
	家族權益	購股權	3,862,740
馬笑桃女士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3,862,740
	家族權益	購股權	4,705,860
陳婉珊女士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745,090

附註：

陳伯中先生及馬笑桃女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分別獲授購股權以認購4,705,860股股份及3,862,740股股份。馬笑桃女士為陳伯中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伯中先生被視為於馬笑桃女士獲授之購股權中擁有權益，而馬笑桃女士被視為於陳伯中先生獲授之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授予董事之購股權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一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中擁有權益，或獲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之權利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予以披露。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記錄，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之規定所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獲知會下列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即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此等權益並無計入上文所披露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內。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之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Gold Alliance Global Services Limited	註冊擁有人	600,000,000	72.40
Gold Alliance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600,000,000	72.40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受託人	600,000,000	72.40

附註：

GAIML持有GAGSL全部股本，而GAIML則由HSBC Trustee作為陳伯中家族信託之受託人身份持有。陳伯中家族信託乃由陳伯中先生作為信託創立人及HSBC Trustee作為受託人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六日成立之不可撤銷全權信託，其受益對象包括馬笑桃女士及陳伯中先生之其他家族成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記錄，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年內，本集團出售少於30%之貨品予其五大客戶。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佔二零零九年之採購額百分比如下：

### 採購額

—最大供應商	29%
—五大供應商合計	73%

## 管理合約

於年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資料

經考慮市場情況與時間的投入，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每月董事袍金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由15,000港元更改至20,000港元。

## 競爭業務

陳伯中先生已提供書面確認，並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及確認，陳伯中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已遵守本公司與其訂立之不可競爭契據之條款。

##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獲續聘。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陳伯中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  
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致利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33頁至第88頁利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5	<b>2,433,980</b>	4,127,696
銷售成本	7	<b>(2,216,534)</b>	(4,027,405)
毛利		<b>217,446</b>	100,291
其他收入	6	<b>3,915</b>	16,642
分銷及銷售開支	7	<b>(13,923)</b>	(21,357)
行政開支	7	<b>(81,096)</b>	(86,184)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8	<b>(690)</b>	355
經營溢利		<b>125,652</b>	9,747
融資成本	9	<b>(2,451)</b>	(12,045)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b>123,201</b>	(2,298)
所得稅開支	12	<b>(16,178)</b>	(3,066)
年內溢利/(虧損)		<b>107,023</b>	(5,364)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	<b>106,940</b>	60
少數股東權益		<b>83</b>	(5,424)
		<b>107,023</b>	(5,364)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			
每股盈利	13	<b>12.90</b>	0.01
— 基本及攤薄(港仙)			
股息	15	<b>95,306</b>	66,300

第40頁至第88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	<b>107,023</b>	(5,36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b>717</b>	2,07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之變動	<b>2,524</b>	(2,52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b>3,241</b>	(44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b>110,264</b>	(5,810)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110,122</b>	(662)
少數股東權益	<b>142</b>	(5,148)
	<b>110,264</b>	(5,810)

第40頁至第88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租賃土地	16	<b>48,412</b>	45,07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b>75,227</b>	73,6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b>174</b>	1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	<b>4,380</b>	6,581
租賃土地預付款項		<b>3,071</b>	3,06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321
		<b>131,264</b>	128,923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b>626,041</b>	221,615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b>202,429</b>	131,288
可收回所得稅		<b>280</b>	10,7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b>715,387</b>	864,147
		<b>1,544,137</b>	1,227,848
<b>總資產</b>			
		<b>1,675,401</b>	1,356,771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2	<b>82,875</b>	82,875
股份溢價	23	<b>495,293</b>	495,293
其他儲備	23	<b>558,781</b>	541,010
擬派股息	23	<b>87,019</b>	58,013
		<b>1,223,968</b>	1,177,191
少數股東權益		<b>24,709</b>	24,567
<b>總權益</b>			
		<b>1,248,677</b>	1,201,758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	2,952	2,203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124,945	72,607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合營夥伴款項	29	561	292
銀行借貸	25	279,515	74,206
應繳所得稅		13,051	5
應付少數股東權益款項	26	5,700	5,700
		423,772	152,810
總負債		426,724	155,013
總權益及負債		1,675,401	1,356,771
流動資產淨值		1,120,365	1,075,03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51,629	1,203,961

陳伯中  
董事

陳婉珊  
董事

第40頁至第88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28	<b>264,171</b>	264,171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8	<b>653,491</b>	647,9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b>420,775</b>	395,153
預付款項		<b>172</b>	—
		<b>1,074,438</b>	1,043,096
<b>總資產</b>			
		<b>1,338,609</b>	1,307,267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2	<b>82,875</b>	82,875
股份溢價	23	<b>495,293</b>	495,293
其他儲備	23	<b>673,239</b>	671,071
擬派股息	23	<b>87,019</b>	58,013
<b>總權益</b>			
		<b>1,338,426</b>	1,307,252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b>169</b>	1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28	<b>14</b>	14
<b>總負債</b>			
		<b>183</b>	15
<b>總權益及負債</b>			
		<b>1,338,609</b>	1,307,267
<b>流動資產淨值</b>			
		<b>1,074,255</b>	1,043,08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338,426</b>	1,307,252

陳伯中  
董事

陳婉珊  
董事

第40頁至第88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b>			
營運(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30	<b>(279,926)</b>	444,553
已付利息		<b>(2,451)</b>	(12,045)
退回／(已付)香港利得稅		<b>8,697</b>	(7,043)
已付海外所得稅		<b>(544)</b>	(193)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b>(274,224)</b>	425,272
<b>投資活動</b>			
已收利息		<b>3,501</b>	15,654
購入及預付租賃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		<b>(18,017)</b>	(35,3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b>389</b>	464
購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4,253)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14,127)</b>	(23,470)
<b>融資活動</b>			
(償還)／借入短期銀行貸款淨額		<b>(11,472)</b>	42,850
借入／(償還)信託收據擔保貸款淨額		<b>216,781</b>	(221,899)
已付股息		<b>(66,300)</b>	(8,28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b>139,009</b>	(187,33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		<b>(149,342)</b>	214,466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864,147</b>	648,74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匯兌收益		<b>582</b>	94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715,387</b>	864,14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b>715,387</b>	864,147

第40頁至第88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少數股東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b>82,875</b>	<b>495,293</b>	<b>599,023</b>	<b>24,567</b>	<b>1,201,758</b>
年內溢利	—	—	<b>106,940</b>	<b>83</b>	<b>107,023</b>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b>658</b>	<b>59</b>	<b>717</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之變動	—	—	<b>2,524</b>	—	<b>2,524</b>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b>110,122</b>	<b>142</b>	<b>110,264</b>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b>2,955</b>	—	<b>2,955</b>
已付股息	—	—	<b>(66,300)</b>	—	<b>(66,300)</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2,875</b>	<b>495,293</b>	<b>645,800</b>	<b>24,709</b>	<b>1,248,677</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82,875	495,293	600,136	6,970	1,185,274
年內溢利／(虧損)	—	—	60	(5,424)	(5,364)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1,802	276	2,07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變動	—	—	(2,524)	—	(2,52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662)	(5,148)	(5,810)
少數股東注資	—	—	—	22,745	22,745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7,836	—	7,836
已付股息	—	—	(8,287)	—	(8,28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875	495,293	599,023	24,567	1,201,758

第40頁至第88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四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中國大陸買賣鋅、鋅合金、鎳、鎳相關產品、鋁、鋁合金、不銹鋼及其他電鍍化工產品。

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並已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呈列的所有年度均已貫徹採用。

### (a) 編製基準

利記控股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需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程度的範疇，或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4中披露。

### (i) 於二零零九年生效的及本集團採納的現有準則作出之相關修訂及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此項修訂要求加強對公平值計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披露。特別是，該修訂要求對公平值計量按層次劃分作出披露。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根據本修訂中之過度期免除條款選擇不提供對此等加強披露之比較資料。由於會計政策變動僅導致作出額外披露，故並無對每股盈利構成影響。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編製基準(續)

#### (i) 於二零零九年生效的及本集團採納的現有準則作出之相關修訂及詮釋(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報」：經修訂之準則禁止於權益變動表呈列收入及開支項目(即「非擁有人權益變動」)，並規定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非擁有人權益變動」須與擁有人權益變動分開呈列。因此，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全部擁有人權益變動，而全部非擁有人權益變動則呈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實體可選擇是否呈列一份業績報表(全面收益表)或兩份業績報表(收益表及全面收益表)。本集團已選擇呈列兩份報表。比較資料亦已重新呈列，以符合經修訂準則。由於會計政策變動僅對呈列方面構成影響，故並無影響每股盈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該準則要求根據「管理層取向」，把分部資料按用作內部報告用途的相同基準呈列。營運分部之報告需與提供給營運決策人之內部報告一致。營運總決策人即於本集團負責策略決策之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董事會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確定之營運分部與以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披露之營運分部沒有重大分別。

#### (ii)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相關準則及現有準則作出之修訂及詮釋

下列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經頒佈，本集團必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應用，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有關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該詮釋為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刊發之香港會計師公會年度改進項目的一部分。該詮釋就實體向股東分派非現金資產(作為儲備之分派或股息)之安排提供會計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亦已修訂，以規定資產只有在現況下可供分派而分派的可能性甚高的情況下才可分類為持有作分派。本集團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預期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編製基準(續)

#### (ii)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相關準則及現有準則作出之修訂及詮釋(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生效)：此經修訂準則規定，如控制權並無變動，則與非控股權益之所有交易之影響必須於權益中記錄，而此等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盈虧。此準則亦訂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式。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並於收益表內確認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對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不予追溯地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生效)：此經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收購法，但有重大變更。例如，購買業務之所有付款須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入賬，分類為債務的或然付款其後於收益表重新計量。對於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可按逐項收購基準以公平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所有收購相關成本必須計入開支。本集團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對所有業務合併不予追溯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生效)：此修訂本為二零零九年五月刊發的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年度改進計劃中的一部分。此修訂澄清了發行權益工具得以清償的負債不會影響對該負債作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通過對流動負債定義的修訂，此修訂允許此類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企業有無限制權利通過轉移現金或其他資產在一個會計年度後至少推遲十二個月結算)，惟企業仍可能被交易對方要求於任何時候以股份結算。本集團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預期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集團現金結算及以股份支付的交易」(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生效)：除整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和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該修訂同時擴展了(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1號的指引以明確該詮釋尚未涉及的集團安排。預期新指引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租賃」(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生效)：此修訂為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的香港會計師公會年度改善項目的一部份。此準則已被修訂以取消租賃具備可識別經濟年期的土地一般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指引，除非於租賃年期期末，擁有權預期將轉讓予承租人。本集團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預期新指引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編製基準(續)

#### (ii)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相關準則及現有準則作出之修訂及詮釋(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報表」(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修訂為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的香港會計師公會年度改善項目的一部份。此修訂釐清僅將導致於財務狀況表產生已確認資產的開支方會分類為投資活動。本集團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預期新指引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新準則涉及分類及對財務資產的計量。此指引引入單一的方式以釐定財務資產是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藉此取代現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眾多不同規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分類乃以實體業務模式為基準，目的為管理財務資產及財務資產的合約性質。該指引消除無報價權益及無報價權益的衍生工具的成本豁免，惟提供成本何時屬公平值的恰當估計的指引。本集團將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新指引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b)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理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且一般而言擁有其過半數投票權的實體。

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讓予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乃採用會計收購法為本集團所收購的附屬公司列賬。收購成本乃按交易當日所獲資產、所發行的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加上直接歸屬予收購事項的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值作出初步計量，而毋須計及任何少數股東權益。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的差額乃列作商譽。如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則有關差額將直接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對銷。除非有證據證明交易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貫徹一致。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b) 綜合賬目(續)

#### (i) 附屬公司(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附註2(e))，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ii)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指本集團與其他方透過合營企業從事經濟活動，有關企業須受各方共同控制，參與任何一方概不對其經濟活動有單方面控制權。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乃按比例合併入賬。本集團將其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個別收入和費用、資產和負債以及現金流量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中相類似的項目按列進行合併。本集團向共同控制實體出售資產時按其他合營方應佔的盈虧部份確認入賬。本集團不會確認本集團從共同控制實體購入資產而產生的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虧，除非該資產已轉售予第三方。然而，若有關交易出現虧損而該虧損又足以證明流動資產的可變現淨值減少或出現減值虧損，交易虧損則會即時確認。

### (c) 外幣換算

####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賬目內所包括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所使用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或項目的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終匯率兌換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收益表中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

以外幣為單位及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貨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將在其證券攤銷成本變動衍生的匯兌差額及其他證券賬面金額變動之間予以分析。有關攤銷成本變動的匯兌差額會在收益表內確認，而其他賬面金額之變動則在權益中確認。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匯兌差額列報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部分。非貨幣金融資產(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的匯兌差額於計入權益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c) 外幣換算(續)

####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每份呈報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財務狀況報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確認為權益的獨立組成項目。

在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的投資淨額，以及換算借貸及其他指定作為該等投資對沖的貨幣工具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列入股東權益。當售出或銷售部份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出售盈虧的一部份。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作海外實體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取代部份的賬面值將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開支在產生的財政期間於收益表支銷。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直線法，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分攤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2.5%至5%
租賃物業裝修	20%至33 $\frac{1}{3}$ %
汽車及遊艇	10%至30%
機器	10%至30%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20%
電腦系統	20%至33 $\frac{1}{3}$ %

在建工程指各項在建及待安裝之廠房及設備，並按成本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已資本化借貸成本以及在建期間被視為利息開支調整之相關借貸資金之匯兌差額。

當資產實質上可作擬定用途時，在建工程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作出調整。如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其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e))。

出售損益按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確認。

### (e)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顯示賬面值可能不能收回之事件或環境變動時，資產須就減值進行審閱。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乃於現金流可分開辨識(現金產生單位)之最基本層分類。出現減值的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就可能撥回的減值進行審閱。

倘從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收取的股息超過相關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的期間的總全面收益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的賬面值超出於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產報表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股息時對該等附屬公司投資作出減值測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f)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如下：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分類方式視乎購入金融資產的用途而定。管理層在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 (i)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乃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倘於購入時主要用於短期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此外，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對沖，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在此類別之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

####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未於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包括於流動資產內，惟到期日由報告期末起計超過12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附註2(h)及2(i))。

####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於非流動資產內。

定期購入及出售金融資產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就並非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因「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盈虧，於產生期間列為收益表內「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於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被分類為可供出售外幣貨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根據有關證券攤銷成本變動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與有關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予以分析。貨幣證券的匯兌差額於收益表中確認，而非貨幣證券的匯兌差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貨幣證券及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非貨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當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被出售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會列入收益表作為投資證券的收益及虧損。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f) 金融資產(續)

按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利息在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的一部份。可供出售股權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有報價投資的公平值根據當時的買盤價計算。倘某項金融資產的市場並不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會採用估值技術設定公平值。該等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原則交易、參考大致相同之其他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並提高使用市場數據，而盡可能減少依賴實體之特定資料。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間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經已減值。就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證券而言，在釐定證券是否已經減值時，會考慮證券公平值有否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以前在收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收益表記賬。在收益表確認的股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收益表撥回。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測試載於附註2(h)。

### (g)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先入先出法(「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開支。

### (h)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不能根據應收款項的原訂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則會就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債務人出現嚴重財政困難、債務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以及拖欠或未能償還借款，均被視為應收款項出現減值的跡象。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的差額，並按實際利率折現。資產的賬面值可透過使用撥備賬目沖減，虧損金額在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內確認。倘未能收回應收貨款，則有關應收款項須於應收款項的撥備內撇銷。其後收回之前撇銷的金額計入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內。

### (i)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其他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及高流通性投資。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j)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之增加之直接應佔成本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扣減項目(扣除稅項)。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份)，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增加的直接應佔成本(扣除所得稅))從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倘有關股份其後被重新發行，則任何所收取的代價(扣除任何增加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 (k)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 (l)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後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間以實際利息法在收益表內確認。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遞延償還負債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貸將分類為流動負債。

### (m)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其多間附屬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間的暫時差額作全數撥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因初次確認業務合併以外交易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交易於當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會將遞延所得稅入賬。遞延所得稅按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有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可用作抵銷的暫時差額而確認。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m)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就投資多間附屬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時所產生的暫時差額作出撥備，惟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額的回撥，並有可能在可預見將來不會回撥除外。

### (n) 僱員福利

#### (i) 退休金承擔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全體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是根據合資格僱員相關收入總額5%(上限為1,000港元)的最低法定供款規定而作出。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受託人管理基金獨立持有。

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其產生時支銷。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業務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相關集團實體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其薪金成本若干百分比，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時於收益表內支銷。

#### (ii) 僱員應有假期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乃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本集團須就僱員於截至報告期末止就提供服務可享有的年假的估計負債計提撥備。

僱員享有病假及分娩假的權利於休假時方予確認。

#### (iii) 花紅計劃

花紅計劃的預計成本，乃於因僱員提供服務而使本集團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能夠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償付，並按付款時預期須予支付的金額計算。

#### (iv) 以股份支付酬金

本集團設有兩個以股權交收的以股份支付酬金計劃。就換取授出購股權而獲得的僱員服務公平值乃確認為開支。於歸屬期內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而釐定，當中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的影響。非市場歸屬條件納入預期可歸屬的購股權數目假設內。於各報告期末，實體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預期可歸屬購股權的估計數目，並於收益表內確認修訂原來估計數目的影響(如有)，且就權益進行相關調整。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n) 僱員福利(續)

#### (iv) 以股份支付酬金(續)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收取的款項(扣除任何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均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中。

### (o)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導致法定或推定責任，並較可能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且已可就相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不會被確認為撥備。

當有多項類似責任，則須考慮責任類別的整體以衡量是否需有資源流出履行有關責任的可能性。即使同一類別責任的任何一個項目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亦須確認撥備。

撥備以為履行義務所預計需要產生之支出之現值計量，計算此等現值使用之稅前折現率能夠反映當前市場之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有之風險。時間流逝導致撥備金額之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 (p) 收益及收入確認

貨品銷售收益在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一般為於貨品交付予客戶及所有權轉移之時。收益於扣除退貨及折扣及經對銷集團內收益後呈列。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以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時，本集團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即以金融工具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折現為利息收入。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使用原有實際利息法確認。

管理費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股息收入在收取股息的權利確定時入賬。

### (q) 租賃

凡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均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均歸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的付款經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後，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於收益表支銷。

### (r) 借貸成本

直接因收購、建造或生產須長時間以準備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借貸成本乃資本化為該資產的成本一部份。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支銷。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s)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起的責任，而此等責任需視乎日後一宗或多宗不確定事件會否發生方能確實，且有關事件會否發生並非本集團所能完全控制。或然負債亦包括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有責任，但由於未必需要經濟資源流出，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計量而不予確認。

或然負債不予確認，惟會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如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出現變數以致可能出現資源流出，則會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出現的資產，而此等資產需視乎日後一宗或多宗不確定事件會否發生方能確認，且有關事件會否發生並非本集團所能完全控制。

或然資產不予確認，惟當有可能有經濟資源流入時會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如經濟資源流入有相當把握，則會確認為資產。

### (t)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以及各分部於財務報表呈列的金額乃透過定期向本集團的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域位置的表現的財務資料釐定。

就地域而言，管理層將香港及中國大陸視為獨立的分部。

個別重大業務分部不會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被合併，除非分部擁有相近的經濟特質及就產品及服務類型、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提供產品或服務的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相近。個別並非重大的業務分部倘符合大部份以上條件可能被合併。

業務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重大會計政策概要所述者相同。

### (u)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分別於本公司股東批准末期股息及本公司董事批准中期股息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 3 財務風險管理

####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須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無法預測的特性，以及致力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可能不利影響減至最少。本集團於年內概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若干所承受的風險。

#####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主要產生自以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為計算單位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例如銀行結餘及現金、應收貨款、應付貨款，及銀行借款。

管理層定期檢討風險及對各種不同貨幣的需求，並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就美元而言，本集團認為就美元而承受的外匯風險極少，因港元及美元之間的匯率乃受香港聯繫匯率制度控制於嚴格範圍。

就人民幣而言，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轉強／轉弱5%（二零零八年：5%），而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年內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1,400,000港元／1,26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年內除稅後虧損減少／增加約1,175,000港元／983,000港元）。

#####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如附註25所示，本集團持有之銀行借貸以浮動利率計息，到期日少於120日，該銀行借貸須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存款及借貸之利率上升／下跌50點子（在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變之情況下），因短期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上升／下降所致，年內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3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減少／增加215,000港元）。

##### (iii)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以集團為基本管理。信貸風險來自銀行及財務機構的存款及有關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未償付的應收貨款及已承諾交易）。

包括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銀行存款及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所承受有關其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

所有銀行存款已存入信譽良好及具規模的銀行及財務機構處理，故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iii) 信貸風險(續)

下表顯示於銀行及財務機構的存款於報告期末的穆迪信貸評級的級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評級：		
A1	156,987	57,787
A2	124,128	249,734
A3	83	79
Aa1	267,318	488,039
Aa2	86	200
Aa3	165,885	63,289
Baa1	561	4,328
Baa2	31	265
Baa3	—	115
	<b>715,079</b>	863,836

關於應收貨款，本集團基於客戶的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來評估其信用品質。本集團定期評估客戶的信用品質，並且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經計提了足額呆賬準備。管理層並不預期由於對方違約帶來進一步損失。

由於客戶基礎由眾多分佈於不同行業的客戶組成，故涉及應收貨款的集中信貸風險有限。

##### (iv) 流動資金風險

奉行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即意味著透過金額充裕的已承諾信貸融資維持足夠現金及可供動用資金。本集團致力保持可供動用的已承諾信貸，使資金供應靈活。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iv) 流動資金風險(續)

管理層以可動用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未動用的承諾信貸額為基準監測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動用的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承諾信貸額載列如下：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715,387
可動用的承諾信貸額	1,976,945
減：已動用的信貸額	(279,515)
未動用的承諾信貸額	1,697,430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非衍生財務負債於報告期末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到期情況乃以合約非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比率或(如屬浮動)根據於報告期末的當前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被要求償還的最初日期為基準。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貨款及應計款項	<b>104,650</b>	<b>104,650</b>	<b>104,650</b>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合營夥伴款項	<b>561</b>	<b>561</b>	<b>561</b>
銀行借貸	<b>280,448</b>	<b>280,448</b>	<b>279,515</b>
應付少數股東權益款項	<b>5,700</b>	<b>5,700</b>	<b>5,700</b>
	<b>391,359</b>	<b>391,359</b>	<b>390,426</b>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iv) 流動資金風險(續)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b>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應付貨款及應計款項	53,502	53,502	53,502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合營夥伴款項	292	292	292
銀行借貸	74,404	74,404	74,206
應付少數股東權益款項	5,700	5,700	5,700
	133,898	133,898	133,700

#### (b) 資本管理風險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乃保障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數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提取或償還銀行借貸。

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借貸的使用情況及確保於年內及於各報告期末完全遵守貸款契據。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樣，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總銀行借貸除以總權益總額計算。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履行二零零八年採納的策略，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30%以下。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資本管理風險(續)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總銀行借貸(附註25)	<b>279,515</b>	74,206
總權益	<b>1,248,677</b>	1,201,758
資產負債比率	<b>22.4%</b>	6.2%

#### (c)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短期銀行借貸)由於還款期較短，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

在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賬面價值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所釐定的公平值等級制度的三個等級分類，而每項被分類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全數乃基於輸入的最低等級，有關輸入對公平值計量相當重要。有關等級詳情如下：

- 第1級(最高等級)：利用在活躍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公平值。
- 第2級：利用在活躍市場中類似金融工具的報價，或所有重要輸入均直接或間接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計算公平值
- 第3級(最低等級)：利用任何重要輸入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計算公平值

本集團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分類為第3級(附註18)。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金融工具被納入第1級及第2級。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公平值估計(續)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結餘變動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b>6,581</b>
年內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b>(2,201)</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380</b>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各項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相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各項估計及假設，所得出的會計估計按定義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具有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構成重大影響的會計估計及假設詳列如下。

#### (a)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估計直接銷售開支。有關估計乃根據當時市況及過往出售類似產品的經驗而作出，卻可能因市況轉變而出現變動。管理層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 (b) 應收貨款的減值

管理層就應收貨款減值計提撥備。此項估計乃按其客戶的信貸記錄及當時市況而作出，並可能因客戶的財務狀況有變而出現變動。管理層將於各報告期末重估有關撥備。

####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

在釐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本集團會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指引。該項確定須作出重大判斷。在作出該項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包括其他因素)一項投資的公平值低於其成本值的持續時間及程度；以及被投資公司的財務穩健情況及近期業務前景。

## 5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買賣鋅、鋅合金、鎳、鎳相關產品、鋁、鋁合金，不銹鋼以及其他電鍍化工產品。以下為於年內確認的收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貨品銷售	<b>2,433,980</b>	4,127,696

### (a) 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人即本集團之最高級行政人員，彼等審閱本集團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分配資源及制定策略決策。

營運總決策人主要從地理區域的方向審閱本集團之表現。本集團以兩個營運分部組成，即(i)香港及(ii)中國大陸。兩個營運分部代表不同類型金屬產品之買賣。

主要營運總決策人根據每個分部除所得稅開支前之營運業績，撇除於每個營運分部業績中的其他收入、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及融資成本之影響，作為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準則。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申報分部之分部資料如下：：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b>2,062,529</b>	<b>371,451</b>	<b>2,433,980</b>
分部業績	<b>116,747</b>	<b>5,680</b>	<b>122,427</b>
已包括於分部業績之其他分部開支項目：			
已售存貨成本	<b>1,881,883</b>	<b>348,723</b>	<b>2,230,606</b>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9,471</b>	<b>2,465</b>	<b>11,936</b>
租賃土地攤銷	<b>645</b>	<b>737</b>	<b>1,382</b>
存貨撥備回撥	<b>(18,936)</b>	<b>(921)</b>	<b>(19,857)</b>
應收貨款減值撥備	<b>373</b>	<b>1,796</b>	<b>2,169</b>
分部資產	<b>1,436,179</b>	<b>107,958</b>	<b>1,544,137</b>
分部負債	<b>369,070</b>	<b>54,702</b>	<b>423,772</b>

## 5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 (a)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申報分部之分部資料如下：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3,725,755	401,941	4,127,696
分部業績	9,695	(16,945)	(7,250)
已包括於分部業績之其他分部開支項目：			
已售存貨成本	3,645,621	401,728	4,047,3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852	1,194	10,046
租賃土地攤銷	478	460	938
存貨(撥備回撥)/撥備	(25,048)	872	(24,176)
應收貨款減值撥備	1,440	1,490	2,930
分部資產	1,110,601	117,247	1,227,848
分部負債	101,002	51,808	152,810

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別包括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位於香港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沒有因保險合約而產生之僱員福利資產及權益)總額約為71,73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0,235,000港元)，及位於中國大陸之非流動資產總額約為54,97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1,915,000港元)。

## 5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之對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分部業績</b>		
分部業績合計	<b>122,427</b>	(7,250)
其他收入	<b>3,915</b>	16,642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b>(690)</b>	355
融資成本	<b>(2,451)</b>	(12,045)
於綜合收益表之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b>123,201</b>	(2,298)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分部資產</b>		
分部資產合計	<b>1,544,137</b>	1,227,848
租賃土地	<b>48,412</b>	45,071
物業、廠房及設備	<b>75,227</b>	73,6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b>174</b>	1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b>4,380</b>	6,581
租賃土地預付款項	<b>3,071</b>	3,06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321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總資產	<b>1,675,401</b>	1,356,771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分部負債</b>		
分部負債合計	<b>423,772</b>	152,8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b>2,952</b>	2,203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總負債	<b>426,724</b>	155,013

## 6 其他收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501	15,654
管理費(扣除預繳稅)	70	70
其他	344	918
	<b>3,915</b>	16,642

## 7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列入銷售成本、分銷及銷售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1,299	1,5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936	10,046
租賃土地攤銷	1,382	93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	49,567	49,958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	2,563	4,063
已售存貨成本	2,230,606	4,047,349
存貨撥備撥回	(19,857)	(24,176)
應收貨款減值撥備	2,169	2,930
應收貨款撇減	(40)	—

## 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出售及撇除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15	120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淨值收益	—	9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4,725)	—
匯兌收益淨額	3,920	140
	<b>(690)</b>	355

## 9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以下項目的利息		
銀行透支	—	46
信託收據貸款	<b>1,915</b>	8,513
短期銀行貸款	<b>536</b>	3,486
	<b>2,451</b>	12,045

## 1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b>45,696</b>	41,076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	<b>916</b>	1,046
以股份支付酬金	<b>2,955</b>	7,836
	<b>49,567</b>	49,958

##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 (a) 董事酬金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酬金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二零零九年</b>						
陳伯中先生	—	4,180	1,180	12	633	6,005
陳婉珊女士	—	1,720	1,770	12	369	3,871
馬笑桃女士	—	1,980	1,180	12	520	3,692
William Tasman Wise先生	974	—	590	—	—	1,564
鍾維國先生	180	—	—	—	—	180
梁覺強先生	180	—	—	—	—	180
許偉國先生	180	—	—	—	—	180
	<b>1,514</b>	<b>7,880</b>	<b>4,720</b>	<b>36</b>	<b>1,522</b>	<b>15,672</b>
<b>二零零八年</b>						
陳伯中先生	—	4,560	—	12	1,679	6,251
陳婉珊女士	—	1,920	—	12	979	2,911
馬笑桃女士	—	2,160	—	12	1,378	3,550
吳子科先生 <sup>#</sup>	—	664	—	7	70	741
William Tasman Wise先生	976	—	—	—	—	976
鍾維國先生	180	—	—	—	—	180
梁覺強先生	180	—	—	—	—	180
許偉國先生	180	—	—	—	—	180
	1,516	9,304	—	43	4,106	14,969

<sup>#</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四日辭任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本公司若干董事的書面同意，以豁免應付彼等約76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的酬金。除前述者外，於目前及過往年度，概無有關董事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彼等的酬金的安排。

年內概無已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予任何董事作為加盟本集團的報酬或作為離職的補償(二零零八年：無)。

##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四名(二零零八年：三名)董事的薪酬已於上文呈列的分析內反映。年內應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中其餘一名(二零零八年：兩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248	1,836
花紅	298	75
退休金	12	24
以股份支付酬金	237	1,329
	1,795	3,264

年內應付該等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內：

	二零零九年	人數	二零零八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1		2

## 12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按照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計算撥備。來自中國大陸業務之溢利的所得稅已按中國大陸(本集團的實體於此營運)的現行所得稅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b>14,373</b>	2,070
—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b>1,088</b>	165
遞延所得稅(附註27)	<b>767</b>	11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b>(50)</b>	712
所得稅開支	<b>16,178</b>	3,066

本集團就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與應用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b>123,201</b>	(2,298)
按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計算	<b>20,328</b>	(379)
其他國家不同所得稅稅率的影響	<b>316</b>	(1,432)
毋須繳納所得稅的收入	<b>(545)</b>	(3,351)
不可扣除所得稅的開支	<b>2,402</b>	2,730
未確認稅務虧損	<b>2,097</b>	8,130
動用過往年度未確認稅務虧損	<b>(8,370)</b>	(3,197)
重新計量遞延所得稅—香港利得稅稅率變動	<b>-</b>	(14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b>(50)</b>	712
所得稅開支	<b>16,178</b>	3,066

## 13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06,940	60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千計)	828,750	828,750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港仙計)	12.90	0.01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方式為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以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數目。本公司發行一類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該等普通股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為釐定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釐定)購入的股份數目，已根據已授出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貨幣價值作出計算。上述計算所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的股份數目進行比較。

由於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故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94,51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2,814,000港元)。

## 15 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二零零八年：1港仙)(附註(a))	<b>8,287</b>	8,287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二零零八年：無)(附註(b))	<b>66,300</b>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二零零八年：7港仙)(附註(c))	<b>20,719</b>	58,013
	<b>95,306</b>	66,300

附註：

- (a)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就二零零九年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二零零八年：1港仙)，股息總額為8,28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287,000港元)。
- (b)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批准就二零零九年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二零零八年：無)，股息總額為66,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應付股息。
- (c)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批准就二零零九年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二零零八年：7港仙)，股息總額為20,718,750港元(二零零八年：58,012,500港元)。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應付股息。

## 16 租賃土地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b>45,071</b>	35,205
匯兌差異	<b>61</b>	784
添置	<b>4,662</b>	10,020
攤銷	<b>(1,382)</b>	(9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8,412</b>	45,071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的權益為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介乎10年至50年年期的租賃		
於香港	<b>21,083</b>	21,728
香港以外	<b>27,329</b>	23,343
	<b>48,412</b>	45,07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合共約9,766,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已抵押，以作為授予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短期銀行貸款擔保(附註25)。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汽車及遊艇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電腦系統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1,037	25,285	22,416	9,645	4,020	6,186	3,075	101,664
匯兌差異	40	4	1	17	1	3	5	71
添置	3	1,646	3,203	1,854	905	296	5,769	13,676
出售	—	—	(685)	(110)	—	—	—	(795)
扣減	—	(791)	—	—	—	—	—	(791)
重新分類	—	5,788	—	2,016	—	—	(7,804)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080	31,932	24,935	13,422	4,926	6,485	1,045	113,825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465	4,755	13,070	1,869	2,378	4,432	—	27,969
匯兌差異	1	1	—	1	1	1	—	5
年內折舊	1,124	5,643	2,245	1,590	516	818	—	11,936
出售	—	—	(596)	(55)	—	—	—	(651)
扣減	—	(661)	—	—	—	—	—	(66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90	9,738	14,719	3,405	2,895	5,251	—	38,59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淨值	28,490	22,194	10,216	10,017	2,031	1,234	1,045	75,227
<b>成本</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7,874	7,160	14,197	3,466	2,769	5,203	7,633	58,302
匯兌差異	125	—	3	135	15	31	79	388
添置	9,821	4,715	9,372	6,527	1,283	952	12,006	44,676
出售	(16)	—	(1,156)	(483)	(47)	—	—	(1,702)
重新分類	3,233	13,410	—	—	—	—	(16,643)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037	25,285	22,416	9,645	4,020	6,186	3,075	101,664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905	2,788	9,099	1,465	1,931	3,058	—	19,246
匯兌差異	9	1	(4)	23	2	4	—	35
年內折舊	555	1,966	4,932	736	487	1,370	—	10,046
出售	(4)	—	(957)	(355)	(42)	—	—	(1,35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5	4,755	13,070	1,869	2,378	4,432	—	27,96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淨值	29,572	20,530	9,346	7,776	1,642	1,754	3,075	73,695

金額約為2,01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90,000港元)的折舊開支已列賬為「銷售成本」，而金額為9,92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356,000港元)的折舊開支則列賬為「行政開支」。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合共約9,178,000港元的樓宇已被抵押，以作為授予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短期銀行貸款擔保(附註25)。

## 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於一間非上市有限合夥公司的投資，該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賬面值以英磅計值(附註3(c))。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概無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於權益確認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約為2,20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524,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權益中移除並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約為4,72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零)。

## 19 存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原材料	7,306	4,702
製成品	618,735	216,913
	<b>626,041</b>	221,615

金額約為2,230,60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047,349,000港元)的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並列賬為「銷售成本」。

## 20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扣減撥備之應收貨款	173,724	108,831
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16,121	7,191
按金	1,165	1,857
其他應收款項	11,419	13,409
	<b>202,429</b>	131,288

本集團的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0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的信貸期由貨到付款至90日不等。應收貨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b>136,308</b>	57,503
31至60日	<b>31,331</b>	20,504
61至90日	<b>4,410</b>	15,648
90日以上	<b>1,675</b>	15,176
	<b>173,724</b>	108,831

應收貨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港元	<b>42,066</b>	38,776
美元	<b>79,839</b>	42,175
人民幣	<b>51,819</b>	27,880
	<b>173,724</b>	108,83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0,20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9,121,000港元)的應收貨款為已到期但未減值。該等應收貨款與沒有近期拖欠記錄的若干獨立客戶有關。該等應收款項按到期日的賬齡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1至30日	<b>98,085</b>	51,814
31至60日	<b>10,337</b>	27,079
61至90日	<b>900</b>	5,544
90日以上	<b>883</b>	4,684
	<b>110,205</b>	89,12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應收貨款減值約3,76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930,000港元)作出悉數撥備。

## 20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應收貨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b>2,930</b>	—
應收貨款減值撥備	<b>2,169</b>	2,930
年內視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撇銷	<b>(1,290)</b>	—
收回應收貨款減值撥備	<b>(40)</b>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769</b>	2,930

新增及解除已減值應收款項撥備已於綜合收益表列賬為「行政開支」。計入撥備的款項一般於預期概無可收回額外現金時撤銷。

其他類別的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已減值資產。

##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b>240,118</b>	281,638	<b>50,425</b>	482
短期銀行存款	<b>475,269</b>	582,509	<b>370,350</b>	394,671
	<b>715,387</b>	864,147	<b>420,775</b>	395,153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短期銀行存款實際利率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短期銀行存款	<b>0.005%至1.85%</b>	0.05%至4.41%	<b>0.01%至1.80%</b>	0.05%至4.41%

##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續)

銀行結餘及現金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港元	<b>504,389</b>	554,526	<b>337,222</b>	312,212
美元	<b>190,455</b>	257,234	<b>83,553</b>	82,941
人民幣	<b>20,419</b>	52,228	—	—
其他	<b>124</b>	159	—	—
	<b>715,387</b>	864,147	<b>420,775</b>	395,153

## 22 股本

###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概約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0,000,000	8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普通股0.1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8,750,000	82,875

###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及採納兩項購股權計劃，分別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 22 股本(續)

### (b) 購股權計劃(續)

#### (i)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若干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賦予彼等權利按認購價每股2.136港元認購合共21,960,180股股份，購股權可按以下方式行使：

可行使購股權的最高百分比	行使購股權有關百分比的期間
任何承授人獲授的購股權總數的33%	可由上市日期二零零六年十月四日(「上市日期」)起計首周年屆滿直至上市日期第四周年的最後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任何承授人獲授的購股權總數的33%	可由上市日期起計第二周年屆滿直至上市日期第五周年的最後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任何承授人獲授的購股權總數的34%	可由上市日期起計第三周年屆滿直至上市日期第六周年的最後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20,921,100份購股權可予行使(二零零八年：13,872,612份)。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二零零八年：21,019,110份購股權)：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涉及購股權的 股份數目
董事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	2.136	11,313,690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	2.136	5,274,360
其他僱員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	2.136	4,333,050
			20,921,100

年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98,010份購股權(二零零八年：941,070份購股權)已失效。年內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採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釐定約為31,000,000港元，模型所用的主要參數為於授出日股價每股2.67港元、上述行使價、股份波幅65%、預期購股權年期3年、預期股息回報率4.48%及每年零風險利率3.97%。預期股價回報標準差的波幅乃按於聯交所上市及從事金屬貿易業務的公司過去五年的股價回報波幅記錄計算。

#### (ii) 購股權計劃

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23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附註(b)) 千港元	購回資本儲備 千港元	儲備基金 (附註(a))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小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95,293	(17,830)	125	490	(2,524)	28,162	3,666	586,934	599,023	1,094,316
匯兌差異	—	—	—	—	—	—	658	—	658	658
年內溢利	—	—	—	—	—	—	—	106,940	106,940	106,940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	—	—	—	2,955	—	—	2,955	2,955
已付股息	—	—	—	—	—	—	—	(66,300)	(66,300)	(66,3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公平值變動	—	—	—	—	(2,201)	—	—	—	(2,201)	(2,20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	—	—	4,725	—	—	—	4,725	4,725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95,293	(17,830)	125	490	—	31,117	4,324	627,574	645,800	1,141,093
扣除二零零九年擬派 末期股息後的結餘	495,293	(17,830)	125	490	—	31,117	4,324	540,555	558,781	1,054,074
二零零九年擬派末期股息	—	—	—	—	—	—	—	87,019	87,019	87,019
	495,293	(17,830)	125	490	—	31,117	4,324	627,574	645,800	1,141,093

## 23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續)

### 本集團(續)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附註(b)) 千港元	購回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小計 千港元	總計 總計	
				儲備基金 (附註(a))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95,293	(17,830)	125	313	—	20,326	1,864	595,338	600,136	1,095,429
匯兌差異	—	—	—	—	—	—	1,802	—	1,802	1,802
年內溢利	—	—	—	—	—	—	—	60	60	60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	—	—	—	7,836	—	—	7,836	7,836
已付股息	—	—	—	—	—	—	—	(8,287)	(8,287)	(8,287)
轉撥至盈餘儲備	—	—	—	177	—	—	—	(177)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公平值變動	—	—	—	—	(2,524)	—	—	—	(2,524)	(2,524)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95,293	(17,830)	125	490	(2,524)	28,162	3,666	586,934	599,023	1,094,316
扣除二零零八年擬派 末期股息後的結餘	495,293	(17,830)	125	490	(2,524)	28,162	3,666	528,921	541,010	1,036,303
二零零八年擬派末期股息	—	—	—	—	—	—	—	58,013	58,013	58,013
	495,293	(17,830)	125	490	(2,524)	28,162	3,666	586,934	599,023	1,094,316

附註：

- (a) 根據中國大陸的規例，本集團於中國大陸註冊的實體須將其扣除所得稅後的部份溢利轉撥至儲備基金。轉撥須待該等實體的董事會批准，方可按其組織章程細則進行。
- (b) 合併儲備乃來自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調整以使用合併會計法對銷本集團應佔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本及本集團於該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

## 23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續)

### 本公司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附註) 千港元	贖回股本 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b>495,293</b>	<b>640,631</b>	<b>125</b>	<b>28,162</b>	<b>60,166</b>	<b>729,084</b>	<b>1,224,377</b>
年內溢利	—	—	—	—	<b>94,519</b>	<b>94,519</b>	<b>94,519</b>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	—	<b>2,955</b>	—	<b>2,955</b>	<b>2,955</b>
已付股息	—	—	—	—	<b>(66,300)</b>	<b>(66,300)</b>	<b>(66,300)</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95,293</b>	<b>640,631</b>	<b>125</b>	<b>31,117</b>	<b>88,385</b>	<b>760,258</b>	<b>1,255,551</b>
扣除二零零九年擬派 末期股息後的結餘	<b>495,293</b>	<b>640,631</b>	<b>125</b>	<b>31,117</b>	<b>1,366</b>	<b>673,239</b>	<b>1,168,532</b>
二零零九年擬派末期股息	—	—	—	—	<b>87,019</b>	<b>87,019</b>	<b>87,019</b>
	<b>495,293</b>	<b>640,631</b>	<b>125</b>	<b>31,117</b>	<b>88,385</b>	<b>760,258</b>	<b>1,255,551</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95,293	640,631	125	20,326	25,639	686,721	1,182,014
年內溢利	—	—	—	—	42,814	42,814	42,814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	—	7,836	—	7,836	7,836
已付股息	—	—	—	—	(8,287)	(8,287)	(8,28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5,293	640,631	125	28,162	60,166	729,084	1,224,377
扣除二零零八年擬派 末期股息後的結餘	495,293	640,631	125	28,162	2,153	671,071	1,166,364
二零零八年擬派末期股息	—	—	—	—	58,013	58,013	58,013
	495,293	640,631	125	28,162	60,166	729,084	1,224,377

附註： 本公司繳入盈餘指以將陳先生持有的利記集團有限公司的普通股轉換成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作代價，按陳先生指示及根據陳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餽贈契據以溢價約640,631,000港元向本公司配發及發行的Lee Kee Group (BVI) Limited一股股份的價值。

## 24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付貨款		
— 第三方	<b>82,527</b>	43,173
— 一間關連公司	<b>3,535</b>	1,300
	<b>86,062</b>	44,473
向客戶收取之預收款項	<b>20,295</b>	19,105
應計款項	<b>18,588</b>	9,029
	<b>124,945</b>	72,607

應付貨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b>84,342</b>	43,634
31至60日	<b>1,579</b>	622
61至90日	<b>5</b>	—
90日以上	<b>136</b>	217
	<b>86,062</b>	44,473

本集團的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付貨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港元	<b>4,468</b>	1,126
美元	<b>72,445</b>	39,016
人民幣	<b>9,149</b>	4,331
	<b>86,062</b>	44,473

## 25 銀行借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短期銀行貸款－無抵押	28,600	45,792
短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5,720	—
信託收據貸款－無抵押	245,195	28,414
	<b>279,515</b>	74,206

銀行借貸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美元	245,195	27,891
人民幣	34,320	45,792
其他	—	523
	<b>279,515</b>	74,206

於各報告期末的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短期銀行借貸	5.04%至5.82%	7.27%至8.31%
信託收據貸款	1.05%至1.83%	2.80%至5.59%

全部銀行借貸之合約利息重新計價日均為報告期末後六個月內。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720,000港元的短期銀行借貸以本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附註16及17)。

## 26 應付少數股東權益款項

應付款項以港元計值、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27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臨時差額按主要所得稅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作全數撥備。

遞延所得稅項賬目的總變動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b>2,011</b>	1,892
於收益表扣除(附註12)	<b>767</b>	1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2,778</b>	2,01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加速會計折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加速稅項折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b>192</b>	127	<b>(2,203)</b>	(2,019)
於收益表列賬/(扣除)的遞延所得稅	<b>(18)</b>	65	<b>(749)</b>	(18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74</b>	192	<b>(2,952)</b>	(2,20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以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務虧損確認入賬。本集團並未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虧損約66,94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7,004,000港元)而確認約14,04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7,810,000港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香港產生的稅務虧損約為25,25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6,541,000港元)，該金額可結轉以抵銷產生虧損公司日後取得的應課稅溢利，並無屆滿日期。中國大陸產生的稅務虧損約為41,68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0,463,000港元)，將於五年內屆滿。

## 28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計	<b>264,171</b>	264,171

與附屬公司的所有結餘均以港元計值，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下表載列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類別	已發行資本／ 已繳足資本	本公司所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利城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0,000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100%	於香港持有物業
利豐五金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股每股面值1港 元的股份	100%	於香港買賣有色金屬
利記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000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100%	於香港投資控股
# Lee Kee Group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2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100%	於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利記五金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股每股面值 10港元的股份	100%	於香港買賣鋅及鋅合金
利昇五金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100%	於香港買賣化學產品
利業金屬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70%	於香港買賣不銹鋼
德榮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0,000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100%	於香港提供管理服務
Toba Company Limited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0,000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100%	於香港持有物業

## 28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律實體類別	已發行資本／已繳足資本	本公司所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肇慶市利明金屬資源再生材料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責任公司	925,100美元	100%	於中國大陸持有物業
肇慶市利晉金屬資源再生材料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責任公司	360,099美元	100%	於中國大陸持有物業
佛山市南海區利采隆有色金屬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60%	於中國大陸生產及買賣鋁合金
深圳市利昌中興貿易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8,400,000元	100%	於中國大陸分銷有色金屬
廣州市利均貿易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500,000元	100%	於中國大陸分銷有色金屬
無錫利長金屬材料貿易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責任公司	1,500,000美元	100%	於中國大陸分銷有色金屬

\* 本公司直接持有

## 29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德榮(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GRTL」)擁有50%權益。GRTL連同其全資附屬公司金利合金有限公司及金利合金製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統稱為「金利集團」)在中國大陸從事製造及買賣合金產品業務。以下為共同控制實體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資本	本公司所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德榮(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10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50%	投資控股

下列金額相當於本集團所佔50%的金利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及負債，及截至該日期止年度金利集團的收益及業績。以上各項已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收益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租賃土地	534	545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69	9,540
存貨	4,481	13,772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795	14,9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89	10,146
可收回所得稅	—	—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94)	(2,354)
銀行借貸	(28,601)	(45,792)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合營夥伴款項	(561)	(292)
應付本集團款項	(2,288)	465
	(2,528)	(2,387)
資產淨值	(4,816)	(1,922)
收益	95,562	178,931
銷售成本	(90,088)	(182,212)
毛利／(毛損)	5,474	(3,281)
其他收入	16	429
分銷及銷售開支	(2,247)	(2,509)
行政開支	(4,756)	(4,00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3)	243
經營虧損	(1,516)	(9,126)
融資成本	(1,870)	(3,486)
除所得稅前虧損	(3,386)	(12,612)
所得稅開支	—	(1,000)
除所得稅後虧損	(3,386)	(13,612)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合營夥伴的款項以美元計值，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i)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與營運(所用)／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的對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23,201	(2,2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936	10,046
租賃土地攤銷	1,382	938
利息收入	(3,501)	(15,654)
利息開支	2,451	12,045
出售及撇除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15)	(1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4,725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的價值	2,955	7,836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	143,034	12,793
存貨(增加)／減少	(404,426)	375,255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71,141)	129,21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減少	—	7,853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2,338	(80,459)
共同控制實體的合營夥伴結餘變動	269	(100)
營運(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279,926)	444,553

#### (ii)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名少數股東透過轉讓於中國大陸之租賃土地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向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注資約22,745,000港元位。

### 31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金額為約1,448,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742,000,000港元)之若干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信貸額度作出公司擔保，有關的或然負債達1,97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920,000,000港元)，其中約28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4,000,000港元)已被動用。

## 32 承擔－本集團

### (a) 經營租賃承擔－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未來應付的最低租金開支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66	1,97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2	184
	958	2,156

### (b)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租賃土地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8,064	13,500

本集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資本承擔(包括上述各項)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72

### 33 關連方交易

#### (a) 與關連方進行交易

年內所進行的關連方交易如下：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入			
已收金利合金製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金利寧波」)的管理費	(i)	78	78
向佛山市南海區萬興隆製品金屬 有限公司出售金屬	(ii)	—	142
開支			
向金利寧波購入貨品	(iii)	53,795	27,167
向佛山市南海區萬興隆製品金屬 有限公司購入貨品	(iv)	83,801	84,100
向佛山市南海區萬興隆有色金屬 有限公司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v)	—	54
已向Sonic Gold Limited支付的租金	(vi)	480	480
已向利成有限公司支付的租金	(vii)	—	313
已向Niox Limited支付的管理費	(viii)	956	800

(i) 本集團向金利寧波(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收取管理費，該筆費用乃本集團根據與該等關連公司訂立的管理服務協議的條款，就本集團所提供的營運支援服務按固定服務月費向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全資附屬公司收取管理費。

(ii) 本集團向佛山市南海區萬興隆製品金屬有限公司(由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持有)出售貨品，所付價格乃雙方按每單交易協定。

(iii) 本集團向金利寧波購買貨品，所付價格乃雙方按每單交易協定。

#### (iv) 購入原材料—廢鋁

本集團向佛山市南海區萬興隆製品金屬有限公司(由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持有)購入約83,80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3,209,000港元)的貨品，所付價格乃雙方按每單交易協定。

#### 購入其他原材料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佛山市南海區萬興隆製品金屬有限公司(由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持有)購入約891,000港元的貨品，所付價格乃雙方按每單交易協定。

### 33 關連方交易(續)

#### (a) 與關連方進行交易(續)

- (v) 本集團向佛山市南海區萬興隆有色金屬有限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價格乃雙方按每單交易協定。
- (vi) 本集團已就董事宿舍向Sonic Gold Limited(本公司董事陳婉珊女士亦為Sonic Gold Limited董事)支付雙方所協定的定額租金。
- (vii) 本集團就倉庫及停車位向利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陳伯中先生亦為該公司董事)支付雙方所協定的定額租金。
- (viii) 本集團已向Niox Limited(由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持有的公司)支付管理費，金額乃根據本集團附屬公司與Niox Limited訂立的管理服務協議釐定。

#### (b) 潘敏強先生作出的個人擔保

一家附屬公司獲授約129,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31,200,000港元)的銀行信貸，乃由該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潘敏強先生作出個人擔保。

#### (c)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4,050	20,724
退休福利－退休金	227	243
以股份支付酬金	2,346	6,499
	<b>26,623</b>	27,466

#### (d) 關連方結餘

除附註24、26及29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其關連方並無重大結餘。

### 34 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

董事視Gold Alliance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及Gold Alliance Global Services Limited(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分別為本公司的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利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假座香港九龍彌敦道380號香港逸東酒店B1樓金鑽廳8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3. 考慮重選行將退任之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考慮續聘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以特別事項方式，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下文(c)段之規限下，及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和處理本公司任何股份(「股份」)及作出或授出須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可認購或收取股份之任何認股權證、契約、票據、證券或債券之權利)；
- (b) 在本決議案上述(a)段所述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下文)內作出或授出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可認購或收取股份之任何認股權證、契約、票據、證券或債券之權利)，而有關作出或授出可能涉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下文)屆滿後方行使該等權力配發、發行和處理額外股份；
- (c) 除因(i)配售新股(定義見本決議案下文)；或(ii)任何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股份配發及發行以替代全部或部分股息之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或(iii)於股東大會授出之任何本公司股東特定授權外，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本決議案上述(a)段所述之批准而配發或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無論因購股權或其他而進行者)之股份總面值不得超過(aa)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及(bb)待決議案第5項及第6項通過，本公司根據決議案第5項授予董事之授權而購回本公司股本(如有)之總面值，而根據本決議案上述(a)及(b)段所授出之批准須受此限制；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或
- (ii)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之時；或
- (iii) 在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修訂或延續本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權力之時；

「配售新股」指本公司董事在一段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份持有人（及（如適用）享有接受要約權利的本公司其他證券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持有有關股份（或（如適用）有關其他證券）的比例，向彼等發售股份或發行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附有權利認購股份的其他證券（惟本公司董事就零碎股權或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地區的法律、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規定的限制或責任而作出彼等認為必須或適宜之剔除或其他安排者（必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除外）；及

(e) 本決議案授予之權力將取代所有先前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權力，惟其必須不損及和不影響本公司董事行使彼等根據本決議案日期前所獲授權配發本公司額外股份之批准之權力。」

6. 以特別事項方式，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下文(b)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在有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按照所有適用法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不時修訂之有關規定或規則，在聯交所或本公司股份可能在任何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在此方面認可之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證券交易所購買本公司股份（「股份」）；
- (b) 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上文(a)段之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下文）可購買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而上述本決議案(a)段之授權須受此限制；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或
- (ii)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之時；或
- (iii) 在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修訂或延續本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權力之時。」

7. 待通過本通告之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後，以特別事項方式，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本通告所載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根據上述第5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且當時有效以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任何未發行之股份(「股份」)之一般授權予以擴大，方式為增加本公司董事根據此一般授權可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增加額相等於本公司根據第6項決議案之授權購回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面值總額，惟此數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卓華鵬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大埔工業邨

大發街16號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以上代表出席大會，並於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派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3. 送交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自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作廢。



Innovating from a Solid Foundation  
創 新 源 自 穩 固 根 基